



胆大的翻开胆小的走开

梧桐公寓

WU TONG
GONG YU



陈凯◎著

血腥与杀戮，爱情与欲望，忠诚与背叛。

尘封多年的爱恋，一步一杀机的预谋，是谁奏响梧桐公寓内最后的葬歌？

必死无疑的宿命，你逃无可逃。

珠海出版社



胆大的翻开
胆小的走开

梧桐公寓

WU TONG
GONG YU



陈凯◎著

血腥与杀戮，爱情与欲望，忠诚与背叛。

尘封多年的爱恋，一步一杀机的预谋，是谁敲响梧桐公寓内最后的葬歌？

必死无疑的宿命，你逃无可逃。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梧桐公寓/陈凯 著. —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8. 4
(444异度空间. 第2辑)

ISBN 978-7-80689-933-5

I. 梧…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34838号

梧桐公寓

WUTONG GONGYU

陈凯 著

策 划: 光 南

责任编辑: 靳 红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层

电 话: 0756-2639346 邮政编码: 519001

邮 购: 0756-2639344 2639345 2639346

网 址: www.zhcbbs.net

E - mail: zhcbbs@zhcbbs.net

印 刷: 深圳大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张: 16 字数: 220千字 插页: 2

版 次: 2008年5月第1版

2008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89-933-5

定 价: 69.00元(全三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千花

“这是一段被人们遗忘的历史，它充满了血腥与杀戮，爱情与欲望，忠诚与背叛。光阴荏苒，当血与泪掩去了岁月的痕迹，我们是否还能够透过层层迷雾看到事实的真相。怀着哀怨的亡灵何时才能够安息？面对不期而遇的缘分，我该何去何从。末日即将到来，诡异的丧钟又在为谁敲响……”

黄昏，我徘徊在梧桐树下等待着宿命中的那个人。



引子

朦胧中，记忆的深处闪过一点光亮……

那是什么？

仔细看，在混沌的世界里，光点模糊不清……

侧耳倾听，什么东西被碰倒，一阵震耳欲聋的爆炸声混杂着层层热浪席卷而来。

须臾间，那点依稀的光瞬间炫耀地膨胀开来，某种死寂被打破，天地间一片白昼！一切都在这一刻清晰……

你眼球上瞳孔正在不断放大，你看到了什么？

视野里除了火，还是火。

赤色的火苗诡异地四处乱窜，片刻间燎起冲天烈焰。

耳畔间回荡着凄厉的惨叫，却不知是谁的。

眼前的惨景不属于天堂，却比地狱更加恐怖无边！

在滚滚热浪中，一个清瘦的少年拼命奔跑着，他不是逃命，而是在救命。

此刻，少年要去拯救一个美丽的生命，一段期待已久的爱情。

少年坚信女孩一定还没有逃出火场，因为他在劫后余生的人海里没有看到女孩的身影。愣了只有一秒钟吧，少年毅然再次冲进火场，冲进这片人间炼狱。

少年漫无目的地在每一个楼层中寻找，他的直觉告诉自己，女孩就被困在火场的某个角落里，等待着自己去救她。也许此刻，女孩已经因为恐惧而蜷缩身体哭喊着他的名字：“萧逸，救我……”

少年心急如焚，但却始终没有找到女孩。

“坚持住！你一定要等我……”面对这片炼狱，少年近乎绝望地大喊。

这不是少年要的结局，他绝不要这样的结局。



他们经历了太多挫折与苦难才走到一起，命运为何还要考验他们？难道是他们爱得还不够深吗？回眸，两人曾携手走过的一条条布满荆棘的道路，留下的是血与泪的印记，此情苍天可鉴！任何力量都无法再将他们分开。

火势越来越大，到处都是易燃物爆炸的声音。

浓烟弥天盖地，少年的眼睛被熏得生疼，视野一片模糊。但他绝不放弃，他还有手，他在火中拼命摸索，承受着一次次灼痛。

突然，一声巨响。

一块大理石板轰然坠落，砸在少年刚刚经过的地面上，溅起阵阵灰尘。一瞬间，空气中浓烈的二氧化硫和颗粒大小的烟尘呛进少年的肺管，令他窒息。

黑暗中，仿佛有一双诡异的大手扣住了少年的喉咙，它越收越紧。少年捂着嘴痛苦地呻吟着跪倒在地，但他仍拼命挣扎，在胸腔内不断低吼：“放开我，让我去救她。再晚就来不及了！”

头顶的天花板又是一阵异响，无数细小的石块掉落。

挣扎中，少年好像听到了有人在呼喊他的名字。少年奋力睁开眼，看到一个缥缈的身影穿过层层火墙正向他跑来。

是她，我的幽若！谢天谢地！她毫发无损。少年在痛苦边沿仍不忘暗暗祈祷。

就在女孩离少年还有数米的时候，一股不祥猝然涌上少年的心头。少年猛然抬头，整座楼层的天花板正在分崩离析，顷刻便会坠落。

而此刻的少年早已筋疲力尽，无力逃脱。

但女孩可以！

“不要过来！快离开！”少年冲女孩歇斯底里地大喊，向她做了一个止步的手势。

可女孩没有离开，她反而强走几步，扑倒在少年的怀里。

少年永远记得那刻女孩对他说的第一句话，也是他们之间最后的一句话：“我终于找到你了……”

天哪！

原来，女孩困在火场中竟然是为了找他。

瞬间，少年的心被幸福充满了。在这生死关头，少年忽然产生了想吻怀中女孩的冲动，想对她说出“我爱你”三个字。

但一切都太迟了，整座楼层顷刻间支离破碎，他们彼此凝视着对方，双双坠入黑暗……





当天使爱上死神的时候，她会说：“我的爱，我愿和你永守阿丝地狱，直到一起灰飞烟灭……”

当死神爱上天使的时候，他会说：“我的天使，我愿肉体腐烂，堕入米洛幻境，只希望你为我而活……”

于是死神挥动镰刀割断爱的绳索，让天使飞上云端……

“啪”的一声脆响。

我从噩梦中惊醒，浑身是汗，发根都直立着。

房间内一片漆黑，很像一间诡异的墓室。

我摸了摸自己的头顶，并没有任何损伤。于是，我再次确定刚才发生的一切只是一场梦，然而那引领我走出噩梦的一声脆响却是真实的。

我摸索着打开台灯，寻找那声响的来源，终于目光落在床边的地板上。

是一堆破碎的玻璃，准确说应该是茶杯的碎片，至少在一分钟前它还完好地放在床头柜上。

卧室内寂静无声，甚至听不到我的呼吸声。

我凝视着那堆闪烁着蓝紫色光芒的碎片，心脏突然被一股巨大的不详感包围了。在西方，人们常常把蓝紫色视作死神的光芒，如果在午夜打碎这类颜色的器皿，那么便会招来灾祸。

我隐隐感到自己可能犯下了一个错误……

清晨，阵阵清风吹进云南以北的一个偏僻小山村。

一条蜿蜒的小溪贯穿整个山村，它潺潺流淌着，永不疲惫，永不停歇。在溪水流入处，林阴茂密下是一间简陋的木屋。

木屋屋顶的野草随风而动，发出沙沙的声音，没有了都市的喧嚣，抛开了无休止的烦恼，人忽然和这山村一样变得空灵爽朗起来。

时间可以改变很多人或事，所谓的沧海桑田其实不过就是弹指一挥间而已。

然而纵使我认为早已将息的爱恋，却往往会因为某次偶然的事件回忆起。于是我终于明白她的名字已经深深烙印在我的心底。

至今我都不明白在那场火灾中，到底是谁拯救了谁的生命。

死去的人是为了爱的救赎。

活着的人却是为了那些死去的人而活着，可这样活着又怎能活得快乐？

我坐在木屋外的摇椅上，望着冉冉升起的红日，如血如荼。



第一章

公元2005年6月14日，一个阴晦之极的日子。

那个预感终于应验了，只不过灾祸并不是降临在我头上，而发生在另外一个人身上。但这对于我而言，跟发生在自己身上没什么两样。

这天，我行色匆匆地从云南赶回北京，脱下灰色风衣，换上那件早已准备好的黑色西服。我平时是不穿西服的，因为那样显得太严肃、太正经了。可现在，我不得不穿上它，因为我要参加的是好友张武德的葬礼。

透过薄薄的水晶棺材，我再一次见到了张武德。他脸雪白雪白的，我判断那应该不是他的真面目，而是经过整容后，扑上的一层白粉。不过给张武德整容的师傅手艺并不怎么样，尽管他竭力用粉底遮盖住死者脸上的裂缝，但在葬礼当天我还是看到了张武德那张破碎不全的脸。

张武德的死因很简单，他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从他家十六层楼的阳台上跳下去的。最先着地的是脑袋，所以他立时毙命。

我走出礼堂，心口有些压抑。我不喜欢参加葬礼，更不喜欢参加朋友的葬礼，毕竟死亡总是令人感到厌恶和恐惧的。

“萧逸。”同样是一身黑色西服的郑一平从后面追上我。

郑一平、张武德和我是相交多年的好朋友，后来我去了云南。尽管相隔千里，但我们还是经常互通有无，我们的关系像亲兄弟一样。

郑一平，一个多愁善感的男人。尽管他是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系的高才生，但从我认识他第一天起，我就意识到这个有些女性化的男人注定要一生徘徊在情感的漩涡里无法自拔，他所学的知识恐怕只能用来医治别人，至于他自己则应了一句古话——“医者不能自医”。

想不到这么多年过去了，郑一平依旧是老样子。他眼圈儿红红的，两颊上还残留着两道泪痕。其实在这种情况下，很多人都会难过，但各自的表达方式不一样。我很少流泪，纵使经历大悲大喜，也无法使干枯的眼窝湿润起来。然而谁又能真正了解我，世上最痛苦的事不是



歇斯底里地发泄，而是将伤痛留在心中，化作永远的记忆。

我们彼此握了握手，可就在握手的一瞬间，我大脑深处忽然出来一阵刺痛。然而只是一瞬间而已，那种感觉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松开手，我下意识地看了右手皱了一下眉。

郑一平似乎没有注意到我的异样，他用有些沙哑的声音说道：“我以为你下午才到呢，所以没去你家接你。”

“一接到消息，我就坐不住了。本来是打算昨天就到的，可被一些事儿耽搁了。”我解释道。

郑一平点点头，喃喃地说：“唉，真是世事无常。张武德出事的前几天，还给我打过电话，那时他情绪很好，有说有笑的。还说等你来北京时，大家要一起聚聚呢。可谁会想到这才几天他就……”郑一平哽咽着不能再说下去。

“除此之外，他还跟你说过什么吗？”我神情肃然地问。

“没有了。”郑一平摇了摇头，说：“你是知道的，张武德这个人一向是把什么事儿都埋在心里，从来不对别人讲。他不愿给别人添麻烦，尤其是自己的朋友。可是即使是这样，他也不应该寻短见呀。”

我摸搓着下巴，沉思良久。

对于张武德的死，我充满着疑惑。我和张武德虽然很久没有见面了，但我了解这个朋友。张武德是一个爱惜生命的人，他绝不会愚蠢地结束自己的生命，除非他有一个必死的理由。

而这个理由又是什么呢？

恐怕现在已经没人知道了。

我轻叹一声，目光越过郑一平的头顶，直直地望着礼堂后面那座高耸的烟囱。那座烟囱是火化场焚尸的地方，尸体被推入一个大熔炉。在高温高压下，尸体分离成气态和固态两部分，气态的烟沿着烟囱不断攀升，最后脱离束缚融入天空，变成一片灰白色的云；而固态的粉末则被装进骨灰盒里，然后在亲朋的哀号中埋入大地，变成磷肥滋养万物。

生命结束永远比它的产生更简单一些，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郑一平见我望着他的身后，于是也转过身，可他看到的不止是一栋烟囱，还有一个人——罗轻盈。

我和郑一平对于罗轻盈来参加张武德的葬礼除了惊讶之外，更多的是尴尬。

其实，尴尬的人并不是我，而是郑一平。因为罗轻盈曾经是郑一





平的女朋友，后来两个人因为一些事儿分手了。

今天，两人再次见面，不免有点儿物是人非的感觉。

显然，罗轻盈也看到了我们，她略微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朝我们这边走了过来。

“你好。”我尴尬地向罗轻盈伸出了手。

罗轻盈倒表现得很随意，她和我握了握手，然后说：“你对我来参加张武德的葬礼感到很诧异吧？”

我看了一眼郑一平，发现他漫不经心似的把头扭向了一边，不看罗轻盈。

我说：“是有点儿，你怎么会认识张武德的？”

罗轻盈说：“他的父母没告诉你们吗？”

罗轻盈故意把“你们”拉得很长，估计她是说给郑一平听的。

我说：“说什么？”

罗轻盈说：“我是他的女朋友。”

“什么！”一直在一旁沉默的郑一平突然大叫一声，他难以置信地瞪着罗轻盈。

“好了。我还有事儿，我先走了。以后多联系，再见。”罗轻盈神色凝重地离开了，她自始至终也没有看郑一平一眼。

郑一平木然地愣在那儿，目光久久追随着罗轻盈渐行渐远的背影，直到那个窈窕的身影消失在拐角处，他还无法收回目光。

我缓缓收回心神，继续眺望不远处的礼堂，等待着一个不愿到来的时刻。

不知过了多久，礼堂内的人渐渐散去。后面那座高耸的烟囱顶端开始冒出袅袅轻烟。那股灰白色的烟笔直通向天空，形成一条纤细的线，然后又开始不断盘旋。

最后，在湛蓝的天空上出现了一朵灰白色的云，它随风而动，飘向未知的世界……

“永别了我的朋友，愿你安息。”

我在心中默默祈祷。

黑夜，在不知不觉中降临到这个城市。北京的夜景很美，到处是霓虹闪烁，充满着大都市的繁华与喧嚣。

可是无论在哪儿，乘坐末班车回家总会让人有一种颓废的感觉。

刚参加完好友葬礼，我无限疲惫地靠在车窗的玻璃上，望着外面



擦肩而过的车辆和忙碌的行人。在经济飞速发展的今天，追求美好的生活永远是人们最纯朴的愿望。

忽然，一个身影跳入了我视野。那是一个穿着灰色雨披的女孩儿，看样子应该还是个高中生，她忧郁地站在路边的广告牌旁注视着过往的车辆。

我们的目光在交错的那一刻，碰撞在一起。

我看到了她，她也看到了我。

尽管只是一刹那，但我心中却有一阵莫名的熟悉感。我极力地回忆着自己曾在哪儿见过她，可我的脑海中却是一片空白。

最后，我终于得出了结论，我熟悉的并不是她这个人，而是与她目光交错的那种感觉。

那是一种很缥缈却又触手可及的感觉，我相信这种感觉谁都有过，但我也相信谁都不会将它记得太久。原因很简单，因为那只是一种感觉罢了，它总有一天会被新的感觉所取代。

“叮铃……”手机铃声搅乱了我思绪。

“喂？”我把手机贴在耳边，目光依旧没有从窗外收回来，尽管我已经看不见那个女孩儿了。

“萧逸，我是孙程东。”电话那端传来一阵嘈杂的音响声，轰隆隆的，像是快要报废的拖拉机的声音。

“孙程东，你那边怎么那么吵啊？”我捂着一只耳朵问道。

“噢，我在嗒嗒娱乐城的包间里。”

“你不说，我还以为你在修理厂砸汽车呢。”

“萧逸，你还是那么喜欢开玩笑。”孙程东打了一个响隔儿，估计是喝多了。

“嘿，你怎么啦？”我隔着电话仿佛闻到了一股浓浓的酒糟味儿。

“没事儿，就是多喝了两杯，头有点儿晕。”

“那你还不少喝点儿。”

“唉。没法子啊，为了几个臭钱，我一天到晚都得应酬那帮客户。”电话那头孙程东的声音忽然有些老气横秋，沉吟了一会儿，他说：“萧逸，今晚你能过来一趟吗？”

我说：“干嘛，你有事儿？”

“嗯，我想跟说点儿事儿，是关于张武德的……”话还没说完，孙程东那边突然“崩”的一声断了线。

我连“喂”了半天，结果还是没有任何反应。当我把电话再打过



去的时候，发现孙程东已经关机了。

“这个孙程东，到底怎么回事儿！”我抱怨着关上了手机。

孙程东是我和张武德高中时代的好友加偶像，因为他是个传奇人物。据说孙程东曾经为救一个女孩儿，只身拿着菜刀砍倒了六个小混混。女孩儿最终是得救了，可孙程东也因故意伤人被判了刑，告别了他六门不及格的高中生涯。万幸的是孙程东有个很有钱的老子，所以他没蹲几天监狱就被保释出来。从此，孙程东走上了社会，凭着他老子的钱和威势，开了一家债务公司，也就是放高利贷的。这些年孙程东挣了许多钱，但也造了许多孽。后来听说，孙程东的老子在一次交通事故中被活活烧死了，这也许就是报应吧。

在电话里孙程东说要告诉我一些关于张武德的事情，他到底要告诉我什么呢？在我离开北京之后，孙程东应该是张武德除了郑一平之外最要好的朋友了。或许张武德在死之前，向孙程东提起过什么事，而这些事儿会不会和他的死有关。

汽车驶进一座高架桥下，车内瞬间一片漆黑，我陷入了久久的沉思当中……

第二章

正当这座城市准备迎接黑夜的时候，火化工张三驼正站在值班室的门口等待着他的主顾。

不知道为什么，张三驼忽然有些紧张，他皱巴巴的脸皮抽动了几下。作为一名火化工，他经常与死尸打交道，照理说他的胆子应该很大。但今天，张三驼却分外的害怕，而这份恐惧源于他手中的包裹。

那是一个巴掌大小的布包，外面用黑布裹得严严实实，看不出里面到底是什么东西，好像很诡异的样子。

“老张，怎么还不下班啊？”一名推着自行车正要离开的同事挥手跟张三驼打招呼。

“我……我等人。”张三驼紧张地咂摸咂摸嘴，露出一排里出外进的黄板牙。



“嘿。”同事冲张三驼神秘地笑笑，骑上车离开了。

望着同事远去的背影，张三驼更加紧张。他迅速将手中的包裹塞进兜里，心里开始忐忑不安起来。

（难道他知道我的事情了？不、不、不可能，我做的时候，非常小心，没人会知道的。而且当时已经是凌晨了，谁也不会在那个时间去停尸房的，除了我之外。可他为什么要冲我笑呢？？）

张三驼踌躇着开始原地踱步，他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一个无法挽回的错误。现在，他只希望这一切都快点儿结束，兜里的那个东西就是一个烫手山芋。它在手里的每一秒都让他感到不安。

自从办完那件事之后，张三驼常常会产生某种幻觉。那个被层层包裹的东西似乎还存在着某种生命力，它还在一下一下地跳动，好像随时都有可能从他兜里窜出来。

“还给我……”一个低沉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

张三驼打了一个寒战，环视四周，空无一人。可那个声音依旧在他的耳边回荡：“还给我……”

“别，别再缠着我。你都已经死了，再贵重的东西也带不走，与其被烧成灰儿，还不如留给我。你就权当做好事吧！啊？嗯……以后逢年过节我一定会给你烧纸的，啊……”张三驼低着头嘴里嘟嘟囔囔地嘀咕着。

或许是张三驼太过专注了，以至于一个人已经站到他跟前，他都没有发现。

“你在嘀咕什么？”那人问。

“啊！”张三驼吓了一跳，他本能地往后退了几步，一只手扶住门框，另一只手则按在装着包裹的兜上。

就是他。

张三驼等待的主顾终于出现了。张三驼紧张打量着来人，他无法看清他的脸，圆顶帽遮住了来人二分之一的相貌，剩下的则被一副巨大的口罩挡得严严实实。他还是像上次一样穿着一件灰色风衣，将身体隐藏起来。

“我要的东西，你带来了吗？”风衣人一点一点朝张三驼靠近。

“我要的钱，你带来了吗？”张三驼反问道。

“只要有东西就有钱。”

“只要有钱就有东西。”张三驼盯着风衣人。

“哼。”风衣人从大衣兜里掏出一沓厚厚的百元大钞，在张三驼眼



前晃晃。

张三驼咽了口吐沫，也从兜里掏出了那个包裹，“你要的东西在这儿。”

“给你钱。”

“给你东西。”

一场神秘的交易在默默地进行着。

风衣人把包裹揣进衣兜，却没有离开。他立在原地，盯着正在数钱的张三驼看了一会儿。

“你看我干嘛？”张三驼感到后脊梁有些发冷，这个风衣人总是令他感到莫名的恐惧。

“你很喜欢钱是嘛？”风衣人冷冷地问。

“哼，谁不喜欢钱。”张三驼同样冷冷地回答。他的确喜欢钱，但他更喜欢自己的命。他曾经为了挣大钱整天泡在赌场里，可大钱没挣着却欠下了一屁股债。债主曾扬言如果他不按时还钱，就卸他一只胳膊一条腿。张三驼不想成为残废，因此才冒险作了这笔买卖。可这些钱恐怕连还利息都不够。

“你想不想再跟我做笔交易，我还要跟你买一样东西。这次我出20万！”

“二十万？二十万！”张三驼眼睛都绿了，这真是天上掉馅饼的好事。

“干不干？”

“干，当然干。你还要什么？”

“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我们换个地方谈。你跟我来吧。”风衣人转过身，朝马路对面的一辆黑色桑塔纳走去。

张三驼望着风衣人的背影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锁上门，追了过去。

后来，火化厂的人再也没有看到过张三驼，他整个人好像在人间蒸发了。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儿，只知道他是在一个夕阳如血的黄昏离开的。有人说，他因为欠下赌债无法偿还，所以逃到南方去了；也有人说，他跟一个老妓女私奔了；还有人说，他遇上了一位贵人，带着他到东北刨野山参去了……众说纷纭。

总之一点，这个名叫张三驼的男人从这座城市彻底消失了。

第三章

我一直坚信生命是脆弱的，就像一个玻璃杯，只要轻轻一碰，它就摔碎在地上，还是永远无法粘合的那一种。而张武德这个玻璃杯似乎比我想像中还要更脆弱些，它不是被别人碰掉的，而是自己陨落。

这就不得不使我产生了许多想法，脑子里满是一些稀奇古怪的泡泡，它们不断往上涌，最后在我的头顶纷纷爆裂，啪，啪……

张武德带着那张支离破碎的脸离开了这个世界，可他留给别人的却是无尽的思索。其中就包括他的死因，正值青春年华的张武德怎么会走上这条决绝之路呢，我百思不得其解。然而更令我不解的是在我参加完张武德葬礼一个星期后的某个黄昏，两个陌生人敲响了我公寓的大门。

来者是一男一女，男的大约四十多岁，身材很魁梧，皮肤黑黝黝的，脸上没有太多表情，只是冷冷地看着我。女的年纪和我相仿，个子不高，鼻梁上夹着一副硕大的眼镜，像一个还没有走出校门的高中生，怯怯的。

中年男子从怀里掏出证件在我眼前晃了一下，说：“我们是市刑警队的，请问你是萧逸吗？”

我说：“是的。”

“我们想跟你了解一下张武德的情况，我们可以进去谈谈吗？”中年男子用锐利的目光上下打量我。

“当然可以，请进吧。”我拉开门。

两人一前一后地走了进来，我发现那女子手里托着一个绿色的邮包，不是很大，但却感觉很沉。

中年男子发现我在看邮包，于是对我说：“这个邮包是你的，是张武德生前给你寄出的，收件地址就是这儿。我们发现了 he 遗留的票据，所以按照规定暂扣了一段时间，现在把它还给你。”

我赶忙伸手从眼镜女子手中接过邮包，果然很沉。尽管我很用力将它抱在怀里，但还是感到邮包在沿着身体往下滑。



眼镜女子如释重负地揉着胳膊，不时向我投来得意的目光，好像在说：“你怎么还没我有劲儿，连个邮包都抱不住。”

我冲她尴尬一笑，心想：若是当年，别说一个邮包，就是一块百余斤的大石头我都能轻而易举将它踢起来，可是现在……

中年男子和眼镜女子环视了一下室内，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下。

我把邮包放到沙发旁，正要去沏茶，不想刚转身就被中年男子叫住了。

“你别忙活了，我们还有事，待不了多久。咱们还是抓紧时间谈谈该说的事儿吧。”

我搓了搓手，拉过一把椅子在两个人对面坐下。

“自我介绍一下吧。我叫秦子峰，市刑警队队长。”说完，他又指了指身边的眼镜女子说：“这位是我助手，韩卿。”

韩卿冲我微微点了点头。

“我们这次来主要是想向你了解一下有关张武德的事情，你是他生前最好的朋友，你应该知道他很多事情。我们希望你配合我们的工作，如实回答。当然，涉及到你个人隐私的事情，你可以有所保留。好了，我们可以开始了吗？”秦子峰不带任何感情色彩说完了每一句话，简单明了，不紧不慢。

“可以。”我同样严肃地回答。眼前的男人让我感到一阵寒冷，他脸上仿佛凝结着一层厚厚的冰霜，给人感觉不是那种纯粹的冷，而是一种近似于冷酷的东西。

“张武德最后一次跟你联系是什么时候？”秦子峰朝韩卿使了一个眼色，韩卿会意地掏出笔和本子开始做记录。

“大概三个月前。”

“具体点儿。”

“三月一日。那天我正好在做晚饭。”

“他跟你说了些什么？”

“他问我打算什么时候回北京，还问我在云南的生活得怎么样。”

“只有这些？没有别的吗？或者说，他当时有没有刻意地向你提起过一些事情？亦或者，他当时的情绪有没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秦子峰问道。

我摇了摇头，说：“没有，张武德当时情绪非常好，更没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

“那据你所知他有没有过什么仇人，对头之类的？”